

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以当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 5 名监事。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经会议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 5 票，其中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，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2、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 5 票，其中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多年来已为相关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。本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《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》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四日